

汉中市南郑区财政局文件

南财办预〔2020〕187号

汉中市南郑区财政局 关于下达专项资金的通知

区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经办机构：

根据汉财办预〔2020〕35号精神，现下达你单位专项资金12380万元，用于2020年全区机关事业单位养老金财政补助，直达资金标识为“01003特殊转移支付”，资金按季度拨付到区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基金财政专户。请专款专用，资金使用接受财政、审计等部门的监督检查。



中共汉中市委 汉中市人民政府 汉中市人民政府 汉中市人民政府

抄送：区委办，区人大办，区政府办，区财经领导小组各成员，
区审计局，区财监局，区支付局。

汉中市南郑区财政局办公室

2020年10月28日印发
